

富得利地板
FUDELI FLOORING

富得利

NEEQ: 832053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Huzhou Fudeli Timber Industr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5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7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8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孟林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志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因涉及重大商业秘密，为保护公司及相关方商业利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所涉及到的客户名称和供应商名称申请豁免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强化地板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生产厂家众多，生产工艺和流程较为透明和标准化，进入门槛较低。同时，行业领先品牌拥有较高市场占有率。虽然公司“富得利”品牌地板具有一定的市场认可度，但是如果不能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质量提升、渠道拓展等方式提高市场占有率，将在高端市场受到行业领先者的冲击，在中低端市场遭遇中小厂家的价格战，对公司生产环境造成不利影响。虽然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强化地板 OEM 加工服务经验，具备了较强产品供货能力，但是如果不能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实现成本领先，提升核心竞争力，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 OEM 业务拓展将更加困难。
2、品牌管理风险	强化复合地板产品外观上大同小异，难以对产品质量进行

	区分。消费者对地板的选择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品牌知名度。“富得利”品牌建立了良好的市场认可度和产品美誉度，公司凭借“富得利”品牌优势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很大程度上支撑公司的发展，但同时也使得公司业绩对品牌依赖度较大。虽然，公司与浙江富得利签订了《商标授权使用合同》，约定在公司存续期内，浙江富得利将商标“富得利”无偿给公司使用，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成功打造自己的品牌，突出自己的品牌特色，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9 成，销售集中度非常高，尤其是对第一大客户具有重大依赖性，虽然公司连续多年成为第一大客户强化地板品类的战略供应商，但是公司过度依赖这些大客户，若这些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变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表现。
4、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上升，应收账款占总资产 42.62%，占用公司大量的营运资金，虽然公司大客户信誉一直良好，综合实力较强，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或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富得利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富得利	指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年度、本年、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监事会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董事会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OEM	指	指定牌生产合作，俗称“代工”“贴牌”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zhou Fudeli Timber Industry Co., Ltd
证券简称	富得利
证券代码	832053
法定代表人	孟林火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潘志敏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麒麟村园区东侧
电话	0572-2682203
传真	0572-2682207
电子邮箱	Fudelihezpanzm@163.com
公司网址	www.fdlgf.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麒麟村园区东侧
邮政编码	31301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年7月7日
挂牌时间	2015年3月6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木制品制造-地板制造（行业代码 C2033）
主要业务	强化地板制造与加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强化复合地板、强化墙板及线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5,8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孟荣富、洪美琴）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孟荣富、洪美琴），一致行动人为（孟兴宇、孟颖颖、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55861911XB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麒麟村园区东侧	否
注册资本	35,8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银河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银河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建军	徐俊伟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街道麒麟村园区东侧（自主申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1,326,693.26	91,070,560.15	-10.70%
毛利率%	11.75%	13.6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5,649.19	2,589,745.89	-59.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98,364.18	2,725,383.50	-5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6%	4.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5%	5.11%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7	-57.1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2,079,082.13	107,152,150.67	4.60%
负债总计	59,976,180.82	52,514,898.55	14.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102,901.31	54,637,252.12	-4.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6	1.53	-4.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51%	49.0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51%	49.01%	-
流动比率	1.36	1.42	-
利息保障倍数	1.90	3.6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879.95	-4,372,307.23	157.0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4	2.04	-
存货周转率	3.17	4.1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60%	11.8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70%	14.72%	-
净利润增长率%	-59.62%	-46.0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5,800,000	35,8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123.02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97,876.3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2,753.32
所得税影响数	-10,03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714.9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主要商业模式为，通过向上游稳定的供应商进行原材料采购，利用公司投资建设的生产线生产各类强化复合地板，通过以经销商买断、工程直销、OEM 代工业务等方式销售产品以获取利润的经营模式。本公司凭借经销商的渠道优势，将“富得利”品牌强化地板在全国市场的终端门店铺开，以此获得一定的市场份额。随着精装房比例不断提高，工程渠道成为焦点，公司在工程渠道上深耕细作，加强与家装公司、房地产商们的工程合作，凭借品质口碑和品牌影响力，取得了一定的工程业绩。多年来，公司与多家业内一线品牌进行 OEM 业务合作，积累了丰富的 OEM 业务经验，为公司的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发展较为稳定，客户群体略有变化，全国经销商队伍基本稳定。已签约的 OEM 代工客户属于行业巨擘，其对品牌、产品质量及工艺要求极高，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助于公司品牌意识、管理能力、质量控制体系、生产技术等多方面的持续提升和业绩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发展较为稳定。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489,399.11	4.90%	5,179,542.53	4.83%	5.9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767,051.30	42.62%	49,797,198.29	46.47%	-4.08%
存货	24,011,245.61	21.42%	18,262,717.08	17.04%	31.48%
投资性房地产	2,779,709.46	2.48%	3,034,932.71	2.83%	-8.41%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6,880,989.44	15.06%	18,358,299.04	17.13%	-8.0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9,154,539.65	8.17%	9,400,091.57	8.77%	-2.61%
商誉					
短期借款	32,042,693.75	28.59%	28,542,762.50	26.64%	12.26%
长期借款					
应付账款	23,987,666.20	21.40%	19,756,188.40	18.44%	21.4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存货同比增加 5,748,528.53 元，增幅为 31.48%，主要系本期为了防范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锁定原材料价格，同时为满足订单及销售预测的需求，公司大量增加地板基材库存所致。
- 2、应付账款同比增加 4,231,477.80 元，增幅为 21.42%，主要系本期增加原材料备货，期末应付供应商货款余额增加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1,326,693.26	-	91,070,560.15	-	-10.70%
营业成本	71,773,626.02	88.25%	78,643,474.83	86.35%	-8.74%
毛利率	11.75%	-	13.65%	-	-
销售费用	869,261.39	1.07%	1,146,241.48	1.26%	-24.16%
管理费用	4,316,184.99	5.31%	4,645,494.69	5.10%	-7.09%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	1,673,601.57	2.06%	1,412,979.18	1.55%	18.44%
信用减值损失	228,280.08	0.28%	-568,985.94	-0.62%	-140.12%
资产减值损失	-348,685.97	-0.43%	-30,827.08	-0.03%	1,031.10%
其他收益	135,123.02	0.17%	73,941.63	0.08%	82.74%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62,607.06	-0.07%	-10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1,806,365.49	2.22%	3,883,770.56	4.26%	-53.49%
营业外收入	57,903.48	0.07%	73,682.51	0.08%	-21.41%

营业外支出	355,779.82	0.44%	224,400.42	0.25%	58.55%
净利润	1,045,649.19	1.29%	2,589,745.89	2.84%	-59.6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9,743,866.89 元，减幅为 10.70%，主要系本期第一大客户订单减少所致。
- 2、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276,980.09 元，减幅为 24.16%，主要系本期经营压力加大，削减营销推广费用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797,266.02 元，减幅为 140.12%，主要系报告期期末 1-2 年账龄应收账款大幅减少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317,858.89 元，增幅为 1,031.10%，主要系本期滞销库存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5、营业利润同比减少 2,077,405.07 元，减幅为 53.49%，主要系本期市场竞争激烈，OEM 业务订单价格下降，产品毛利率降低，产销量价齐跌所致。
- 6、净利润同比减少 1,544,096.70 元，减幅为 59.62%，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大幅下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7,004,383.67	87,317,772.55	-11.81%
其他业务收入	4,322,309.59	3,752,787.60	15.18%
主营业务成本	69,596,159.56	76,803,434.88	-9.38%
其他业务成本	2,177,466.46	1,840,039.95	18.3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强化木地板	73,783,312.81	66,857,075.73	9.39%	-10.88%	-7.98%	-2.85%
受托加工	3,221,070.86	2,739,083.83	14.96%	-28.89%	-33.95%	6.5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收入构成变动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10,313,388.88 元，减幅 11.81%，主要系本期对外 OEM 业务收入减少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客户订单有所转移，公司过度依赖大客户，未考虑开发新客户，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滑。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569,521.99 元，增幅为 15.18%，主要系本期电力销售收入和厂房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2、按产品分类分析

强化木地板收入同比减少 10.88%，主要系本期强化木地板 OEM 业务收入减少所致。受托加工费收入同比减少 28.89%，主要系本期受托加工客户自产比例增加，减少委外订单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及其子公司	58,455,974.04	71.88%	否
2	客户 2 及其子公司	8,749,341.40	10.76%	否
3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3,047,299.67	3.75%	是
4	客户 4	2,553,489.38	3.14%	否
5	客户 5	1,506,715.93	1.85%	否
合计		74,312,820.42	91.38%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及其子公司	37,009,507.06	51.45%	否
2	供应商 2	6,269,626.47	8.72%	否
3	供应商 3	6,245,299.11	8.68%	否
4	供应商 4	3,758,999.32	5.23%	否
5	供应商 5	3,220,575.22	4.48%	否
合计		56,504,007.18	78.56%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式，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879.95	-4,372,307.23	15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68.32	-1,226,223.49	38.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155.06	6,438,263.49	-122.17%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865,187.18 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本期公司营业收入虽有下滑，但公司业务以赊销为主，本期大量收到上期产品赊销款，导致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70,355.17 元，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865,418.55 元，主要原因：1) 根据资金需求，本期比上期新增银行贷款少 400 万元；2) 本期现金分红 358 万元，上期无现金分红。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强化复合地板的加工、制造和销售为主要经营业务，凭借国内一流的机器设备、生产管理，利用“富得利”品牌优势，取得了一定的市场规模。目前公司的市场环境、管理团队、经销商销售渠道、业务合同等方面均保持相对稳定，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多年来，公司与多家业内一线品牌进行 OEM 业务合作，积累了丰富的 OEM 业务经验，产品品质获得客户认可，OEM 业务已形成一定的业务规模。目前“富得利”品牌拥有较好的市场认可度，经销商渠道销售具有一定的规模，通过销售渠道的下沉、开发，工程直销业务的开拓，公司在未来有望取得更大地发展。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3,200,000.00	3,047,299.67

2021年12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

议案》。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指跟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发生的厂房租赁和电费的交易。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电力 1,812,878.15 元，取得租赁收益 1,234,421.52 元。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接受关联方担保	23,000,000.00	23,000,000.00
接受财务资助	20,000,000.00	16,35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议案内容涉及关联方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为公司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关联方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立荣为公司2,300万元银行短期借款无偿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涉及自然人担保的2,300万元银行借款已提前偿还，关联担保已解除。上述关联担保事项的发生和解除均是公司银行借款业务的正常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22年4月22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浙江绍兴富得力木业有限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300万元的借款，拟向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万元的借款。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资金拆借如下：①2022年5月24日向浙江绍兴富得力木业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②2022年5月24日向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借款635万元。两项借款合计1,635万元，均为无息借款，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已全额归还借款。本次关联方资金拆借有助于公司解决银行短期借款资金周转需要，有助于公司选择贷款条件更优的合作银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银行贷款利率和获得更高的银行授信额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临时公告索引	事项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2-018	出售资产	应收账款	9,670,000.00元	否	否
2022-024	出售资产	公司土地和房产	73,766,864元补偿款和其他附带条件的拆迁补偿款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2022年5月25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部分应收账款债权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共4次委托中国建设银行旗下互联网供应链金融信息平台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融通”）累计代为转让967万元应收账款债权，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建信融通代为与中国建设银行签订相关协议。债权转让后，公司客户能否还款与公司无任何关系，公司无须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公司参与供应链金融业务，有利于公司快速回收应收账款和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2022年7月30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土地和厂房拆迁事项的议案》。公司土地和厂房拆迁系政府主导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向政府申请20%的拆迁补偿定金，截至报告期日，公司没有收到任何定金。据相关部门口头答复，公司所在地用地规划已重新调整，拟成立工业园区，公司可能不再列入拆迁对象。按照拆迁签约时的规划，实质性的拆迁工作将在2024年实施，未来是否拆迁，存在一定变数，将按届时工作要求进行。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5月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年5月6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董监高、股东未占权益承诺书》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2,779,709.46	2.48%	用于抵押贷款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0,747,137.63	9.59%	用于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9,146,416.24	8.16%	用于抵押贷款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7,539,242.00	6.73%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总计	-	-	30,212,505.33	26.9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房产和土地抵押用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申请借款，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参与大客户的供应链金融业务，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属于正常经营活动，有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473,750	48.81%	0	17,473,750	48.8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06,000	11.47%	0	4,106,000	11.47%
	董事、监事、高管	1,466,750	4.10%	-516,000	950,750	2.66%
	核心员工	50,000	0.14%	0	50,000	0.14%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326,250	51.19%	0	18,326,250	51.1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318,000	34.41%	0	12,318,000	34.41%
	董事、监事、高管	4,400,250	12.29%	0	4,400,250	12.2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5,800,000	-	0	35,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 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 股份 数量
1	孟荣富	9,384,000	0	9,384,000	26.21%	7,038,000	2,346,000	0	0
2	孟兴宇	7,119,000	616,000	7,735,000	21.61%	0	7,735,000	0	0
3	洪美琴	7,040,000	0	7,040,000	19.66%	5,280,000	1,760,000	0	0
4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2,144,000	0	2,144,000	5.99%	1,608,000	536,000	0	0
5	孟林火	1,840,000	-41,000	1,799,000	5.03%	1,380,000	419,000	0	0

6	孟颖颖	1,510,000	0	1,510,000	4.22%	0	1,510,000	0	0
7	潘晓昌	1,900,000	-475,000	1,425,000	3.98%	1,425,000	0	0	0
8	董小松	1,400,000	0	1,400,000	3.91%	0	1,400,000	0	0
9	王桂良	1,005,000	0	1,005,000	2.81%	753,750	251,250	0	0
10	洪亮	804,000	0	804,000	2.25%	603,000	201,000	0	0
合计		34,146,000	100,000	34,246,000	95.67%	18,087,750	16,158,2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孟荣富任浙江富得利董事长兼总经理。股东孟兴宇任浙江富得利董事。股东洪美琴任浙江富得利董事。孟荣富与孟林火为舅甥关系，孟荣富与洪美琴为夫妻关系，孟荣富与孟兴宇为父子关系，孟荣富与孟颖颖为父女关系，洪美琴与孟兴宇为母子关系，洪美琴与孟颖颖为母女关系，孟颖颖与孟兴宇为姐弟关系，洪美琴与洪亮系堂姐弟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孟荣富、洪美琴夫妇，其基本情况如下：

孟荣富，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9月出生，2011年5月毕业于美国太平洋国家大学，博士学历。1994年9月至2005年6月，任绍兴县福全木材厂总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洪美琴，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2月出生，2005年12月毕业于绍兴财税干校，中专学历。1994年9月至2005年6月，任绍兴县福全木材厂财务部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7月至2013年8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银行	4,000,000.00	2021年9月9日	2022年5月24日	4.65%
2	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银行	5,500,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5月24日	4.65%
3	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银行	6,000,000.00	2021年10月18日	2022年5月24日	4.65%
4	质押贷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5,500,000.00	2021年11月4日	2022年5月30日	5.50%
5	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银行	3,700,000.00	2021年11月16日	2022年5月24日	4.65%
6	抵押贷款	中国银行南浔区支行	银行	3,800,000.00	2021年12月19日	2022年5月24日	4.65%
7	抵押贷款	杭州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3年4月17日	4.35%
8	抵押贷款	杭州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5,500,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3年4月17日	4.35%
9	抵押贷款	杭州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7,500,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3年4月17日	4.35%
10	抵押贷款	杭州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6月9日	2023年4月17日	4.35%
11	质押贷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6,000,000.00	2022年8月1日	2023年2月28日	5.00%
12	抵押贷款	杭州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4,000,000.00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10月10日	4.35%
合计	-	-	-	64,5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5 月 25 日	1.00		
合计	1.0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5,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2 年 6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6 月 24 日，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3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孟林火	董事长	男	否	1983年2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孟荣富	董事	男	否	1962年9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洪美琴	董事	女	否	1965年12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潘晓昌	董事、总经理	男	否	1975年7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洪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75年3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潘志敏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86年7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王桂良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65年7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蒋小龙	监事	男	否	1976年5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巫云庆	监事	男	否	1982年5月	2020年4月25日	2023年4月24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孟荣富与洪美琴为夫妻关系，孟荣富与孟林火为舅甥关系，洪美琴与洪亮系堂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董事孟林火、孟荣富、洪美琴、洪亮具有亲属关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是	公司向董事兼总经理潘晓昌之妻控制的企业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出售电力和临时借款 635 万元。公司向董事孟荣富和洪美琴控制的企业浙江绍兴富得力木业有限公司临时借款 1000 万元。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有助于公司解决银行短期借款资金周转需要，借款期限未超过 8 天。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公司财务负责人潘志敏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0	0	4
生产人员	69	23	30	62
销售人员	4	1	0	5
技术人员	3	0	0	3
财务人员	3	1	2	2
行政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87	25	32	8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4	4
专科	6	5
专科以下	77	71
员工总计	87	8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不同岗位的工作性质及特点，设定了不同的薪酬政策，包括薪金、津贴、奖金等，同时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公司推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做好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各部门主管定期开展部门内训工作，并聘请外来专家负责外训，有效提高了各层级人员的专业技能及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从而有效地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离退休职工承担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孟永美	无变动	仓库主管	50,000	0	5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核心员工孟永美女士因个人原因，自 2023 年 2 月 2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核心员工。详细情

况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核心员工离职公告》(2023-001)。

2、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名孟荣富、洪美琴、孟林火、潘晓昌、洪亮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3、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名王桂良、巫云庆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框架，并持续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作用，进一步规范公司管理，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制衡的机制。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需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程序，并经股东表决通过，给予了公司所有股东充分的话语权。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经过公司“三会”讨论、审议通过的。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报告期内无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5	6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委托授权、表决、回避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希会审字(2023)325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5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建军	徐俊伟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4万元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3)3257号

审计报告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建军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俊伟

2023年4月2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5,489,399.11	5,179,542.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47,767,051.30	49,797,198.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75,345.41	44,218.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24,011,245.61	18,262,717.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4,134,481.24	1,127,924.57
流动资产合计		81,477,522.67	74,411,601.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七）	2,779,709.46	3,034,932.71
固定资产	六（八）	16,880,989.44	18,358,299.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九）	576,996.69	592,281.45

无形资产	六（十）	9,154,539.65	9,400,091.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一）	1,209,324.22	1,315,94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三）	0.00	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01,559.46	32,740,549.59
资产总计		112,079,082.13	107,152,150.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四）	32,042,693.75	28,542,762.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五）	23,987,666.20	19,756,188.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六）	36,442.32	995,406.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1,169,065.91	1,231,773.40
应交税费	六（十八）	2,440,875.86	1,658,712.96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241,655.56	256,514.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918,399.60	52,441,358.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	57,781.22	73,539.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781.22	73,539.82
负债合计		59,976,180.82	52,514,898.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一）	35,800,000.00	3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14,674,184.06	14,674,184.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520,871.73	416,30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1,107,845.52	3,746,76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02,901.31	54,637,252.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02,901.31	54,637,25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2,079,082.13	107,152,150.67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81,326,693.26	91,070,560.15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81,326,693.26	91,070,560.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535,044.90	86,598,311.14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71,773,626.02	78,643,474.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902,370.93	750,120.96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七）	869,261.39	1,146,241.48
管理费用	六（二十八）	4,316,184.99	4,645,494.6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二十九）	1,673,601.57	1,412,979.18
其中：利息费用		1,681,947.14	1,423,394.14
利息收入		11,073.86	22,924.98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	135,123.02	73,94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228,280.08	-568,985.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348,685.97	-30,827.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三）	0.00	-62,607.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6,365.49	3,883,770.56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四）	57,903.48	73,682.51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五）	355,779.82	224,400.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8,489.15	3,733,052.65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六）	462,839.96	1,143,30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649.19	2,589,745.8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5,649.19	2,589,745.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5,649.19	2,589,745.8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5,649.19	2,589,745.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7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88,178.89	78,051,077.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1	17,826,581.36	1,175,25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414,760.25	79,226,33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492,594.46	68,017,084.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77,077.04	7,897,346.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64,423.83	5,796,29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2	18,287,784.97	1,887,91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921,880.30	83,598,64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879.95	-4,372,30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57,92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57,92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5,868.32	1,284,14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868.32	1,284,14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68.32	-1,226,22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2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0	2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500,000.00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27,155.06	1,061,73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27,155.06	22,061,73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155.06	6,438,263.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1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856.58	839,73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9,542.53	4,339,80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9,399.11	5,179,542.53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416,306.81		3,746,761.25		54,637,25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416,306.81		3,746,761.25		54,637,25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564.92		-2,638,915.73		-2,534,350.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5,649.19		1,045,649.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4,564.92		-3,684,564.92			-3,5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564.92		-104,564.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80,000.00			-3,58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520,871.73		1,107,845.52			52,102,901.31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157,332.22		1,415,989.95		52,047,50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157,332.22		1,415,989.95		52,047,506.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974.59		2,330,771.30		2,589,74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9,745.89		2,589,74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8,974.59		-258,974.59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974.59	-258,974.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800,000.00				14,674,184.06				416,306.81	3,746,761.25		54,637,252.12

法定代表人：孟林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志敏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州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身系湖州昊颖木业有限公司，系由孟颖颖、洪美琴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7月7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浔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0055861911XB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80.00万元，实收资本为3,580.00万元，住所：湖州市旧馆镇麒麟村，法定代表人：孟林火，实际控制人：孟荣富、洪美琴夫妇。

公司经营范围：强化复合地板、石塑地板、木塑地板、PVC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研发和销售；强化墙板及线条的研发和销售；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富得利，证券代码为832053。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相关附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六）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

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七）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积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金融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递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3.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不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风险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5)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6) 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八）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产成品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在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九）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根据财会〔2017〕22号的规定（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企业应当根据本企业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是指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企业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企业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企业交付另一项商品的，企业应当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即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企业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的类型，拥有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因此仍适用应收账款科目。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20	5	4.75-31.67
机器设备	5-20	5	4.75-19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2-5	5	19-4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三）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收入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

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为：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完工后由承运方将产品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在将产品交付予客户后确认收入，产品售出后非因质量问题客户一般不能退货。

公司受托加工业务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

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

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

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

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5、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8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22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2年度，上期系指2021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7,803.40	14,214.10
银行存款	5,471,595.71	5,165,328.43
合计	5,489,399.11	5,179,542.53

本期末无受限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6个月	45,712,141.91	48,335,999.51
7-12个月	2,420,575.65	647,576.00
1至2年	212,408.70	1,624,647.79
2至3年	85,113.97	59,286.69
3年以上	148,477.91	89,191.22
小计	48,578,718.14	50,756,701.21

减：坏账准备	811,666.84	959,502.92
合计	47,767,051.30	49,797,198.2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78,718.14	100.00	811,666.84	1.67	47,767,051.30
其中：账龄组合	48,578,718.14	100.00	811,666.84	1.67	47,767,051.30
合计	48,578,718.14	100.00	811,666.84	1.67	47,767,051.3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756,701.21	100.00	959,502.92	1.89	49,797,198.29
其中：账龄组合	50,756,701.21	100.00	959,502.92	1.89	49,797,198.29
合计	50,756,701.21	100.00	959,502.92	1.89	49,797,198.29

3.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个月	45,712,141.91	457,121.42	1
7-12个月	2,420,575.65	121,028.78	5
1至2年	212,408.70	42,481.74	20
2至3年	85,113.97	42,556.99	50
3年以上	148,477.91	148,477.91	100
合计	48,578,718.14	811,666.84	1.67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59,502.92	-147,836.08			811,666.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7,754,808.6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69,009.8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第一大客户	9,670,000.00	334,860.83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小计	9,670,000.00	334,860.83	

7. 其他

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国内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539,242.00 元用于上述保理业务。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分类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5,345.41	100.00	44,218.61	100.00
合计	75,345.41	100.00	44,218.6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75,117.11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70%。

(四)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6,400.00	76,400.00		156,844.00	156,844.00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3 年以上	76,400.00	156,844.00
小计	76,400.00	156,844.00
减: 坏账准备	76,400.00	156,844.00
合计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400.00	80,844.00
其他	76,000.00	76,000.00
合计	76,400.00	156,844.00

(3) 坏账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56,844.00	156,844.00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80,444.00	-80,444.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6,400.00	76,4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76,400.00 元,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

(五)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00,260.15		12,100,260.15
在产品	842,451.79		842,451.79
库存商品	12,743,549.45	1,675,015.78	11,068,533.67
合计	25,686,261.39	1,675,015.78	24,011,245.61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43,008.40		3,743,008.40
在产品	1,795,674.59		1,795,674.59
库存商品	14,050,363.90	1,326,329.81	12,724,034.09
合计	19,589,046.89	1,326,329.81	18,262,717.0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326,329.81	348,685.97				1,675,015.78

(六) 其他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4,134,481.24	1,127,924.57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276,469.48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276,469.48
(2) 累计折旧(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241,536.77
2) 本年增加金额	255,223.25
3) 本年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96,760.02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79,709.46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034,932.71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三十九说明。

（八）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4,394,318.92	18,213,412.33	205,170.09	1,620,902.56	44,433,803.90
2) 本年增加金额	94,576.28	765,833.56			860,409.84
①购置	94,576.28	765,833.56			860,409.84
3) 本年减少金额		1,192,906.96			1,192,906.96
①处置或报废		1,192,906.96			1,192,906.96
4) 期末余额	24,488,895.20	17,786,338.93	205,170.09	1,620,902.56	44,101,306.78
（2）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1,181,695.04	13,164,012.72	194,911.59	1,534,885.51	26,075,504.86
2) 本年增加金额	1,198,719.12	1,011,152.85		19,493.09	2,229,365.06
①计提	1,198,719.12	1,011,152.85		19,493.09	2,229,365.06
3) 本年减少金额		1,084,552.58			1,084,552.58
①处置或报废		1,084,552.58			1,084,552.58
4) 期末余额	12,380,414.16	13,090,612.99	194,911.59	1,554,378.60	27,220,317.34
（3）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08,481.04	4,695,725.94	10,258.50	66,523.96	16,880,989.4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3,212,623.88	5,049,399.61	10,258.50	86,017.05	18,358,299.04

2.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三十九说明。

（九）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764,235.00			764,235.00
(2) 本年增加金额				
1) 租入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764,235.00			764,235.0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71,953.55			171,953.55
(2) 本年增加金额	15,284.76			15,284.76
1) 计提	15,284.76			15,284.76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7,238.31			187,238.31
3 账面价值	576,996.69			576,996.69
(1) 期末账面价值	576,996.69			576,996.6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92,281.45			592,281.45

(十)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2,161,550.00	28,709.40		12,190,259.40
2) 本年增加金额				
① 购置				
3) 本年减少金额				
①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2,161,550.00	28,709.40		12,190,259.4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771,902.76	18,265.07		2,790,167.83
2) 本年增加金额	243,231.00	2,320.92		245,551.92
① 计提	243,231.00	2,320.92		245,551.92
3) 本年减少金额				
①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15,133.76	20,585.99		3,035,719.75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46,416.24	8,123.41		9,154,539.6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9,389,647.24	10,444.33		9,400,091.57

2.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三十九说明。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临时建筑物	1,315,944.82		106,620.60		1,209,324.22
合计	1,315,944.82		106,620.60		1,209,324.22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63,082.62	2,442,676.73
小计	2,563,082.62	2,442,676.73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9,000.00		39,000.00

(十四)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26,000,000.00	23,000,000.00
质押兼保证借款	6,000,000.00	5,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2,693.75	42,762.50
合计	32,042,693.75	28,542,762.50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23,987,666.20	19,756,188.40

2. 一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六)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负债	36,442.32	995,406.62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8,763.39	6,902,411.76	7,137,302.80	873,872.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010.01	511,957.79	339,774.24	295,193.56
合计	1,231,773.40	7,414,369.55	7,477,077.04	1,169,065.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4,126.27	6,118,103.41	6,315,803.83	816,425.85
2、职工福利费		328,254.19	328,254.19	
3、社会保险费	74,230.18	304,452.29	340,646.94	38,035.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260.97	279,726.01	327,883.92	23,103.06
工伤保险费	2,969.21	24,726.28	12,763.02	14,932.47
4、住房公积金	11,914.00	136,206.00	136,850.00	11,27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92.94	101,421.93	101,773.90	8,140.97
6、非货币性福利		242,228.13	242,228.13	
合计	1,108,763.39	6,902,411.76	7,137,302.80	873,872.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8,768.29	494,532.50	328,635.69	284,665.10
2、失业保险费	4,241.72	17,425.29	11,138.55	10,528.46
合计	123,010.01	511,957.79	339,774.24	295,193.56

(十八) 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255,585.42	157,696.46
增值税	1,684,965.80	1,090,377.75
房产税	252,949.39	252,949.39
土地使用税	64,714.72	64,714.72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248.31	45,145.10
教育费附加	50,548.99	27,087.06
地方教育附加	33,699.32	18,058.04
印花税	13,972.13	2,442.50
环境保护税	191.78	241.94
合计	2,440,875.86	1,658,712.96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1,655.56	256,514.85
合计	241,655.56	256,514.85

1.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230,000.00	235,000.00
其他	11,655.56	21,514.85
合计	241,655.56	256,514.85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颂东	100,000.00	保证金
杨根荣	100,000.00	保证金
小计	200,000.00	

(二十)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73,539.82		15,758.60	57,781.22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800,000.00						35,80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674,184.06			14,674,184.06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6,306.81	104,564.92		520,871.73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746,761.25	1,415,989.95
加：本期净利润	1,045,649.19	2,589,745.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4,564.92	258,974.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8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07,845.52	3,746,761.25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004,383.67	69,596,159.56	87,317,772.55	76,803,434.88
其他业务	4,322,309.59	2,177,466.46	3,752,787.60	1,840,039.95
合计	81,326,693.26	71,773,626.02	91,070,560.15	78,643,474.83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401,079.97	381,329.22
土地使用税	64,714.72	64,714.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790.05	139,145.17
教育费附加	119,874.04	83,487.11
地方教育附加	79,916.03	55,658.06
印花税	36,024.00	24,828.50
环境保护税	972.12	958.18
合计	902,370.93	750,120.96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58,834.95	431,484.78
工资及福利	519,362.11	340,587.92
业务招待费	68,478.50	117,283.94
差旅费	113,216.42	178,361.43
折旧及摊销	78,523.41	78,523.41
售后服务费及其他	30,846.00	
合计	869,261.39	1,146,241.48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308,070.66	2,701,575.91
折旧及摊销	888,618.11	893,906.87
中介、咨询、服务费	477,353.84	353,722.82
差旅费	151,285.57	193,996.30
办公、会务费	173,260.35	112,883.94
业务招待费	143,221.00	119,385.46
检测费	83,358.66	80,110.82
保险费	500.00	14,936.52
残疾人保障金	85,574.74	59,240.41
其他	4,942.06	115,735.64
合计	4,316,184.99	4,645,494.69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681,947.14	1,423,394.14
减：利息收入	11,073.86	22,924.98
减：汇兑损益	0.01	
金融机构手续费	2,728.30	12,510.02
合计	1,673,601.57	1,412,979.18

(三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5,123.02	73,941.63	135,123.02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28,280.08	-568,985.94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348,685.97	-30,827.08

(三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62,607.06	
合计		-62,607.06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7,903.48	73,682.51	57,903.48
合计	57,903.48	73,682.51	57,903.48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22,600.00	223,500.00	222,600.00
罚款及滞纳金		900.42	
产品质量问题赔付	133,179.82		133,179.82
合计	355,779.82	224,400.42	355,779.82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2,839.96	1,143,306.76
合计	462,839.96	1,143,306.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508,489.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7,122.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616.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101.47
所得税费用	462,839.96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19,364.90	82,498.19
租金收入	1,296,142.60	1,069,831.94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73.86	22,924.98
收到往来款	16,350,000.00	
收回投标保证金	50,000.00	
合计	17,826,581.36	1,175,255.1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期间费用	1,882,784.97	1,887,919.15
支付往来款	16,350,000.00	
其他	55,000.00	
合计	18,287,784.97	1,887,919.15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5,649.19	2,589,745.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405.89	599,813.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4,588.31	3,306,095.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284.76	15,284.76
无形资产摊销	245,551.92	245,863.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620.60	121,90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2,607.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7,086.30	1,423,394.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97,214.50	-1,677,113.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256.40	-12,116,981.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04,163.88	1,057,079.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879.95	-4,372,307.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89,399.11	5,179,542.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79,542.53	4,339,809.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856.58	839,732.7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5,489,399.11	5,179,542.53
其中：库存现金	17,803.40	14,21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71,595.71	5,165,328.4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9,399.11	5,179,542.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九) 受限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2,779,709.46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0,747,137.6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146,416.24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7,539,242.00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四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 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 入	冲减成本 费用
锅炉改造政府补助	11,467.64				11,467.64		
锅炉低氮改造政府补助	4,290.96				4,290.96		
安全顾问制度经费补贴	2,500.00				2,500.00		
稳岗补贴	39,655.42				39,655.42		
2022年省中小企业发展 专项资金	37,209.00				37,209.00		
创新券补助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35,123.02				135,123.02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 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 入	冲减成本费 用
锅炉改造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11,467.64		
锅炉低氮改造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4,290.96		

安全顾问制度经费补贴	与收益相关	2,500.00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39,655.42		
2022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37,209.00		
创新券补助	与收益相关	40,000.00		
合计		135,123.02		

(四十一) 货币性外币资产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0.02	6.9646	0.14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孟荣富、洪美琴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45.88% 的股份。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浙江绍兴富得力木业有限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潘晓昌之配偶控制的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	--------	------	------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电力	协议价	1,812,878.15	1,350,842.49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电缆	协议价		53,012.82
合计			1,812,878.15	1,403,855.31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34,421.52	1,069,831.94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资金拆借金额	归还资金拆借金额	利息金额	备注
浙江绍兴富得力木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不计息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6,350,000.00	6,350,000.00		不计息
合计	16,350,000.00	16,350,0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州南浔昌森木业有限公司	244,694.85	2,446.95	207,633.94	2,076.34

(七) 其他关联交易

浙江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19类商品/服务上的第997002号“富得利”商标，无偿许可本公司使用，使用期限自2012年8月13日至本公司有效存续期间。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杭州银行湖州分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3,967.68	2,267.33	1,000.00	2023-04-17
					550.00	2023-04-17
					750.00	2023-04-17
					300.00	2023-04-17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小 计			3,967.68	2,267.33	2,600.00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123.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876.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62,753.32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0,038.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714.9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 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 股 收 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	0.03	0.03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